

# 准予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决定书

沪普民社登[2020]0176号

上海缘成教育培训学校：

你单位提出变更住所、业务范围的申请，已于2020年11月30日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和国务院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第十五条的规定，决定准予变更登记。住所由宜川路363-393号三层之宜川路363号三楼变更为宜川路420号三楼；业务范围由中等及中等以下非学历教育培训（外语类、文化类、艺术类）。（涉及行政许可的，凭许可证开展业务）变更为中小學生文化学科培训、中小學生语言培训（涉及行政许可的，凭许可证开展业务）。

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 
(上海市普陀区社会组织管理局)

2020年11月30日

抄送：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

上海市普陀区社会组织管理局

2020年11月30日印发

(共印 5 份)